

证券代码：834650

证券简称：之维安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成都之维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16日以邮件和短信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何泼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就2021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形成了《2021年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（1）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（2）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审计机构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川华信审（2022）第 0065 号审计报告，编制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以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公司 2021 年审

计报告为基础，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市场、投资环境、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，根据稳健、谨慎的原则编制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成都之维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，结合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以总股本 221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，共计分配股利 331.5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----收入》(财会【2017】22 号)，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，在本期对前期会计报表进行复核时，发现前期会计报表因对新收入准则理解不够充分，导致部分收入、成本等出现会计差错。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具体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了自查，并对上述前期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，2021 年审计报告会对 2020 年营业收入、营业成本等相关科目的跨期进行重新追溯调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按照市场价向关联方王馨梅租赁办公场所，相关情况如下：租赁房屋为二环路西一段8号月光流域4幢7楼12-13号、16-18号，房屋面积共计207.37平方米，租赁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，年租金为174190.80元。支付方式为每年分两次支付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21年8月29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监事会提名尹章（继任）、杨宏（新任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财政部于2018年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----租赁》（财会〔2018〕35号），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，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影响数，审计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，不调整可比

期间数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之维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成都之维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4 月 28 日